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为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汽电”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信证券对豪恩汽电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经营需要，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豪恩汽车电子装备（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汽电”）预计 2024 年度将与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集团”）、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智能”）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不含税）。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155.00 万元（不含税，未经审计）。

2、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清锋先生、罗小平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也未超过 3000 万元，故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 预计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发生金额（万元）
关联方场所租赁	豪恩集团	租赁房屋、物业水电费等	市场定价	1300	97.11	1155
	豪恩智能	租赁房屋、物业水电费、网络费等	市场定价	200	0	0
合计				1500	0	1155

备注：1、2023年度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及相关数据比例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以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下同。

(三) 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率（%）
关联方场所租赁	豪恩集团	租赁房屋、物业水电费、网络费等	1155	1004.09	69.8	15.03
合计			1155	1004.09	69.8	15.0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备注：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同富裕第三功能区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房A号4层

成立时间：1995年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陈清锋

注册资本：5133.610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4337Y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

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仓单登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豪恩集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21,511.78 万元，净资产 17,625.64 万元。2023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总收入 1,279.55 万元，净利润 676.23 万元。

2、关联关系：豪恩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豪恩集团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西区龙海三路 72 号豪恩智能科技产业园

成立时间：2020 年 1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张晓红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54A1JM8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豪恩智能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26,821 万元，净资产 13,729 万元。2023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总收入 94 万元，净利润-116 万元。

2、关联关系：豪恩智能系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

恩智联”)控股子公司，豪恩智联系豪恩集团控股子公司，豪恩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豪恩智能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2024 年度向豪恩集团、豪恩智能租赁房屋、支付物业费、水电费、网络费等日常交易。公司预计 2024 年与上述关联方将产生不超过 1,500 万元（不含税）的交易。

2、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7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豪恩集团签订了《物业出租合同》，该合同约定了租赁面积约为 11,000 平方米，双方可根据具体使用需求对租赁面积进行调整。租赁期限为 10 年，即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1 日，双方同意后可签订续租合同。

□2023 年 12 月 1 日，惠州汽电与豪恩智能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书》，该合同约定了租赁面积约为 17,22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3 年，即从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双方同意后可签订续租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并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的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定价，交易价格客观、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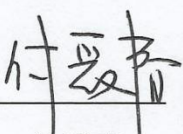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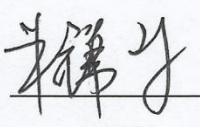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也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爱春


朱锦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